

关于《中邮中证价值回报量化策略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更正公告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8年10月26日发布了《中邮中证价值回报量化策略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该公告文件中部分内容现更正如下:
第一:“一、本次募集基本情况(一)销售机构与销售地点—2. 代销机构”中去除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本次募集有关当事人或中介机构—(三)销售机构—2. 代销机构”中去除——
(2)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154号
办公地址:上海江西中路168号
法定代表人:高建平
联系人:李博
客服电话:956611
网址:www.cbcm.com.cn
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本公司深表歉意!特此公告。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30日

华泰柏瑞惠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华泰柏瑞惠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6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进入清算程序并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根据基金资产规模状况和近期市场情况,华泰柏瑞惠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惠利混合”)有可能触发上述基金合同终止情形,为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特将相关情况提示如下:
一、若截止2018年11月6日终,惠利混合的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本基金合同将自动终止并依法履行基金资产清算程序,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自2018年11月7日起,惠利混合将进入基金资产清算程序,不再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申请,并且之后不再恢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二、若基金合同终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
三、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并将及时公告上述事项的进展及变化情况,敬请投资者关注。投资者如欲了解详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uatai-pb.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001。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30日

永赢祥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10月3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永赢祥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永赢祥益
基金代码:009505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8年10月1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 告 依 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证券投资基金法》、《永赢祥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永赢祥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赎回日期:
2018年10月30日
赎回赎回日期:
2018年10月30日
基金合同终止的基金简称:永赢祥益债券A 永赢祥益债券C
基金合同终止的交易日期:095055 009506
基金合同终止是否开放申购、赎回:是 是

2. 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者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或者赎回或者转换。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提出申购、赎回转换申请并被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
3. 日常申购费率
3.1 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机构(网上交易除外)申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0,00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限额为1,000元(含申购费);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系统或基金管理人指定的代销机构申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限额为10元(含申购费)。各销售机构对申购限制及交易级差另有其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但通常不得低于上述规定。本基金对申购限制和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基金份额及持有基金份额比例限制详见相关公告。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市场情况,调整基金申购和赎回的最低金额及持有基金份额限制。
投资者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购基金份额或采用定期定额投资计划,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的累计申购金额及持有基金份额比例限制详见相关公告。
3.2 申购费率
投资者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需交纳申购费用,申购费率按照申购金额递减,即申购金额越大,所适用的申购费率越低;投资者申购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次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A类基金份额具体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M:
M<100万元 0.80%
100万元≤M<300万元 0.50%
300万元≤M<1000万元 0.30%
M≥1000万元 按笔收取,每笔1,000元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申购人承担,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 本基金遵循“未知价”原则,即申购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 本基金遵循“金额申购”原则,即申购以金额申购。
(3) 本基金当日提交的申购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内撤销。
(4) 基金管理人有权决定本基金的总规模上限和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本基金的高限,但在最近新的限额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5) 投资者办理申购业务时应提交的文件和办理手续、办理时间、处理规则等在招募说明书“申购与赎回”章节中规定的前提下,以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单笔赎回不得少于100份(如该账户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0份,则必须一次性赎回全部基金份额);若某笔赎回将导致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0份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基金份额余额一次性全部赎回。
4.2 赎回费率
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适用相同的赎回费率。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按照持有时间递减,即相关基金份额的持有时间越长,所适用的赎回费率越低。
本基金的具体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时间(Y)
Y<7日 1.50%
7日≤Y<30日 0.10%
Y≥30日 0%
0%
A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
C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赎回费用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4.3 赎回与申购相关的其他事项
(1) 本基金遵循“未知价”原则,即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 本基金遵循“份额赎回”原则,即赎回以份额申请。
(3) 本基金当日提交的赎回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内撤销。
(4) 基金管理人有权决定本基金的总规模上限和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本基金的高限,但在最近新的限额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5) 投资者办理赎回业务时应提交的文件和办理手续、办理时间、处理规则等在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规定的前提下,以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5. 基金销售机构
5.1 直销机构
1)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江东区中山东路46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210号二十一世纪大厦27楼
联系人:吴亦苒
客服热线:021-61600111
传真:021-68877822,68876773
网址:www.maxwalthund.com
电子服务:service@maxwalthund.com
2)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系统
网址:www.maxwalthund.com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统一客服热线:021-61600111
公司网站:www.maxwalthund.com
基金统一服务热线:400-888-0001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业绩往业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不对基金业绩的持续性与最低收益保障作出承诺。公可在此范围内广大投资者,基金管理人不承担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了解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投资者自行承担。

永赢裕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10月3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永赢裕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永赢裕益
基金代码:009443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8年10月1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 告 依 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证券投资基金法》、《永赢裕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永赢裕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赎回日期:
2018年10月30日
赎回赎回日期:
2018年10月30日
基金合同终止的基金简称:永赢裕益债券A 永赢裕益债券C
基金合同终止的交易日期:094433 009444
基金合同终止是否开放申购、赎回:是 是

2. 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者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或者赎回或者转换。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提出申购、赎回转换申请并被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
3. 日常申购费率
3.1 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机构(网上交易除外)申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0,00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限额为1,000元(含申购费);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系统或基金管理人指定的代销机构申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限额为10元(含申购费)。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市场情况,调整基金申购和赎回的最低金额或申购限制。
各销售机构对申购限制及交易级差另有其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但通常不得低于上述规定。
投资者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购基金份额或采用定期定额投资计划,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的累计申购金额及持有基金份额比例限制详见相关公告。
3.2 申购费率
投资者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需交纳申购费用,申购费率按照申购金额递减,即申购金额越大,所适用的申购费率越低;投资者申购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次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A类基金份额具体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M:
M<100万元 0.80%
100万元≤M<300万元 0.50%
300万元≤M<1000万元 0.30%
M≥1000万元 按笔收取,每笔1,000元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申购人承担,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 本基金遵循“未知价”原则,即申购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 本基金遵循“金额申购”原则,即申购以金额申购。
(3) 本基金当日提交的申购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内撤销。
(4) 基金管理人有权决定本基金的总规模上限和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本基金的高限,但在最近新的限额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5) 投资者办理申购业务时应提交的文件和办理手续、办理时间、处理规则等在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规定的前提下,以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单笔赎回不得少于100份(如该账户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0份,则必须一次性赎回全部基金份额);若某笔赎回将导致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0份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基金份额余额一次性全部赎回。
4.2 赎回费率
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适用相同的赎回费率。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按照持有时间递减,即相关基金份额的持有时间越长,所适用的赎回费率越低。
本基金的具体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时间(Y)
Y<7日 1.50%
7日≤Y<30日 0.10%
Y≥30日 0%
0%
A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
C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赎回费用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4.3 赎回与申购相关的其他事项
(1) 本基金遵循“未知价”原则,即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 本基金遵循“份额赎回”原则,即赎回以份额申请。
(3) 本基金当日提交的赎回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内撤销。
(4) 基金管理人有权决定本基金的总规模上限和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本基金的高限,但在最近新的限额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5) 投资者办理赎回业务时应提交的文件和办理手续、办理时间、处理规则等在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规定的前提下,以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5. 基金销售机构
5.1 直销机构
1)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江东区中山东路46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210号二十一世纪大厦27楼
联系人:吴亦苒
客服热线:021-61600111
传真:021-68877822,68876773
网址:www.maxwalthund.com
电子服务:service@maxwalthund.com
2)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系统
网址:www.maxwalthund.com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统一客服热线:021-61600111
公司网站:www.maxwalthund.com
基金统一服务热线:400-888-0001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业绩往业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不对基金业绩的持续性与最低收益保障作出承诺。公可在此范围内广大投资者,基金管理人不承担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了解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投资者自行承担。

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批复到期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642 证券简称:荣之联 公告编号:2018-078
由于近期资本市场波动较大,同时综合考虑公司及股东利益,公司未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实施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事宜。遵照上述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文件,批复到期自动失效。
目前公司经营生产正常,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批文到期不会对公司的经营和发展造成重大影响,公司将根据自身发展需求及市场情况,合理安排未来的融资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三十日

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0545 证券简称:金浦钛业 公告编号:2018-06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金浦钛业,股票代码:000545)自2018年6月11日开市起停牌。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11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8)。上述公告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具体情况如下:
停牌期间,独立董事向律师、会计师等中介机构进行现场尽职调查工作正积极推进,境内外客户和供应商的走访核查工作正在进行中;公司正在积极组织中介机构及相关各方对《问询函》所涉及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工作量较大,相关工作所需时间较长,为保证信息披露公平,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在此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九日

关于银华中证800等权重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银华中证800等权重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中关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约定,当银华中证800等权重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中证800B”份额(积极收益类份额,场内简称:中证800B,基金份额代码:150139)的基金份额净值达到0.250及以下时,本基金之“银华中证800A”份额(基础份额,场内简称:800A分级,基金份额代码:161825)、“中证800A”份额(稳健收益类份额,场内简称:中证800A,基金份额代码:150138)及“中证800B”份额将进行下净值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证券市场波动较大,截至2018年10月29日,中证800B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接近基金合同约定的下净值不定期份额折算阈值,因此本基金管理人敬请投资者密切关注中证800B份额近期的基金份额净值波动情况,并警惕可能出现的风险。
针对下净值不定期份额折算所带来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一、“中证800A”份额、“中证800B”份额目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在下净值不定期份额折算发生后,中证800A份额、中证800B份额的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中证800A份额、“中证800B”份额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折溢价变化可能带来的风险。
二、根据基金份额的分类与净值计算规则,本基金优先满足中证800A份额的本金及累计约定应得收益后,将剩余净资产计为中证800B份额的净资产。基金管理人并不承诺或保证中证800A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基金的安全和约定应得收益。
三、本基金中中证800B份额具有高风险、高预期收益的特征。如本基金触发下净值不定期份额折算,转债B级份额的杠杆倍数将由目前的约4倍降低为初始的3.33倍,相应地,转债B级份额的份额净值随母基金份额净值涨跌而增长或者下降的幅度也会减小。
四、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当某交易日即中证800B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达到0.250及以下时,触发下净值不定期份额折算,该交易日即为折算触发日。由于折算基准日为折算触发日的下一个工作日,折算基准日的市场波动可能造成银华中证800等权重指数波动,导致转债B级份额净值相应波动,从而使使得折算基准日的中证800B份额净值与折算触发日中证800B份额净值以及折算阈值0.250均存在一定的差异。
五、本基金转债A级份额具有低风险、预期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下净值不定期份额折算发生后,原转债A级份额持有人所持有基金份额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变化,由原来的单一的低风险收益特征转债A级份额,变为同时包括低风险收益特征转债A级份额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转债B级份额,因此原转债A级份额持有人预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会增加。
本基金管理人的其他重要提示:
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转债A级份额、转债B级份额、银华中证800B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均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财产。因此,基金份额持有人面临由于折算后份额数取整计算而导致相应的不足1份的资产被强制归入基金财产的风险。
二、为保证本基金在折算期间的平稳运作,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业务规定,暂停转债A级份额与转债B级份额的上市交易,暂停银华中证800等权重指数的申购及赎回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本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及《银华中证转债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服电话:400-678-3333(免长途话费)。
三、本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于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知晓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市场有风险,投资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30日

银华中证800等权重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中证800B风险提示公告

截至2018年10月26日,中证800B份额二级市场收盘价为0.455元,相对于当日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0.351元,溢价幅度达到29.63%,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一、中证800B份额具有高风险、高预期收益的特征。由于中证800B份额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中证800B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银华中证800B份额(基础份额,场内简称:800A分级,基金代码:161825)和中证800A份额(稳健收益类份额,场内简称:中证800A,基金代码:150138)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中证800B份额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风险也较高。中证800B份额的持有人会因为杠杆倍数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二、中证800B份额的交易价格,除了受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影响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三、截至2018年10月29日收盘,中证800B份额二级市场收盘价为0.455元,中证800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接近基金合同约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下净值。下净值不定期份额折算后,中证800B份额的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醒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溢价率变化所带来的风险。
四、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银华中证800等权重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规和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五、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银华中证800等权重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六、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30日

关于银华中证转债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风险提示公告

根据《银华中证转债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中关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约定,当银华中证转债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转债B级”份额(积极收益类份额,场内简称:转债B级,基金份额代码:150144)的基金份额净值达到0.450及以下时,本基金之“银华中证转债A级”份额(基础份额,场内简称:中证转债,基金代码:161826)、“转债A级”份额(稳健收益类份额,场内简称:转债A级,基金代码:150143)及“转债B级”份额将进行下净值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证券市场波动较大,截至2018年10月29日,转债B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接近基金合同约定的下净值不定期份额折算阈值,因此本基金管理人敬请投资者密切关注转债B级份额近期的基金份额净值波动情况,并警惕可能出现的风险。
针对下净值不定期份额折算所带来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一、转债A级份额、转债B级份额目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在下净值不定期份额折算发生后,转债A级份额、转债B级份额的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转债A级份额、转债B级份额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折溢价变化可能带来的风险。
二、根据基金份额的分类与净值计算规则,本基金优先满足转债A级份额的本金及累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10月3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广发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广发增强债券
基金代码:270009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式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08年3月2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 告 依 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广发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广发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8年10月29日
有关分红权益的说明
本次为分红2018年度第1次分红
截至收益分配基准日
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1.1730
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96.072,698.24
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17,214,539.85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0份基金份额)
0.510
注:《广发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规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全年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年度可供分配收益的20%。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8年11月1日
除息日:
2018年11月1日(除息)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8年11月5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的所有持有人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由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将于2018年11月1日前的基金份额净值内计算基准净值。本公司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由红利再投资投资者于2018年11月5日赎回投资者予以查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3.其他重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不选择现金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
3.本次分红确认的日期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2018年11月1日)是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投资者收到分红到账通知时,不受赎回申请处理,申购赎回费用按照赎回确认的基金份额计算。
4.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请务必在规定的时间内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5.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在修改分红方式之日为T+2日(含)之后,T+2日向销售网点提交本公司确认的分红方式的修改是否成功。
风险提示: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本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本基金投资收益。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业绩往业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不对基金业绩的持续性与最低收益保障作出承诺。公可在此范围内广大投资者,基金管理人不承担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了解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30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中国银行为广发纳斯达克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销售渠道的公告

根据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与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决定新增中国银行为“纳斯达克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人民币币种份额)”(简称“纳斯达克100-C”)投资者自2018年10月30日起可在中国银行办理基金资产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95566
公司网站:www.boccm
(2)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96108828(免长途费)
公司网站:www.gf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业绩往业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不对基金业绩的持续性与最低收益保障作出承诺。公可在此范围内广大投资者,基金管理人不承担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了解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30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汇兴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10月3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广发汇兴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广发汇兴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代码:009652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式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8年10月2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 告 依 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证券投资基金法》、《广发汇兴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广发汇兴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期间:
2018年10月22日
至2018年10月24日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验资日期:
2018年10月26日
募集资金总额:
4,130,998,199.88
认购费用计入认购金额(单位:元):
39,000.00
认购费用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有,0.00
募集份额(单位:份):
3,200,998,199.88
利息结转份额:
26,000.00
合计:
3,227,024,199.88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额的比例:
0.76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占基金总额的比例:
有,0.00
募集期间届满募集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要求:
是
注:1.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申购费、认购费、信息披露费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2.本基金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人员负责人员负责只占基金份额总额的数据区间为0% (含),该只基金的募集费用有只占基金份额总额的区间为0% (含)。
3.本基金的第一个封闭期为自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包括该日)3个月期间,第二个封闭期为自首个开放期开始之日起(包括该日)3个月期间,以此类推。本基金自封闭期结束前一个工作日(含)起,至少不少于7个工作日,不超过20个工作日的期间,具体期间由基金管理人于封闭期结束前公告说明。
4.如在封闭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障碍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或提前(本基金)暂停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基金管理人有权合理调整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办理期间并予以公告,在不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因素影响封闭期至少一个工作日起,继续计算开放起始日期。
基金管理人应在每个开放期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在开放期内,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提出申购、赎回申请且被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将按照投资者在开放期最后一个工作日业务办理时间结束前之提出申购、赎回申请的价格,而非投资者在开放期最后一个工作日业务办理时间结束前之提出申购、赎回申请的价格,并以此类推。本基金自开放期结束前一个工作日(含)起,至少不少于7个工作日,不超过20个工作日的期间,具体期间由基金管理人于封闭期结束前公告说明。
如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障碍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或提前(本基金)暂停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基金管理人有权合理调整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办理期间并予以公告,在不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因素影响封闭期至少一个工作日起,继续计算开放起始日期。
基金管理人应在每个开放期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30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天利货币市场基金E类份额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满足不同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从2018年10月30日起,开设本公司“广发天利货币市场基金E类份额”基金代码:001134的转换业务,投资者可在任一(同)代理理财销售机构和人员具备销售资格的销售机构处办理基金转换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转换业务
1.基金转换是指开放式基金持有人将其持有某只基金的部分或全部份额转换为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行为。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
2.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及基金申购补差费用两部分构成。
3.基金转换时,以申购补差的基金净值和基金申购补差费率,按每次赎回申购费率计算,以申购费用高低按申购补差费率计算,不受赎回申请处理,申购赎回费用按照赎回确认的基金份额计算。
4.转换费率按照转出各个代销机构的费率,具体以转出申购补差费率及申购补差费率的情况而定。
5.转换费率按照转出各个代销机构的费率,具体以转出申购补差费率及申购补差费率的情况而定。
6.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在修改转换业务之日为T+2日(含)之后,T+2日向销售网点提交本公司确认的转换业务的修改是否成功。
风险提示: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本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本基金投资收益。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业绩往业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不对基金业绩的持续性与最低收益保障作出承诺。公可在此范围内广大投资者,基金管理人不承担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了解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30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天利货币市场基金E类份额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满足不同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从2018年10月30日起,开设本公司“广发天利货币市场基金E类份额”基金代码:001134的转换业务,投资者可在任一(同)代理理财销售机构和人员具备销售资格的销售机构处办理基金转换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转换业务
1.基金转换是指开放式基金持有人将其持有某只基金的部分或全部份额转换为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行为。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
2.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及基金申购补差费用两部分构成。
3.基金转换时,以申购补差的基金净值和基金申购补差费率,按每次赎回申购费率计算,以申购费用高低按申购补差费率计算,不受赎回申请处理,申购赎回费用按照赎回确认的基金份额计算。
4.转换费率按照转出各个代销机构的费率,具体以转出申购补差费率及申购补差费率的情况而定。
5.转换费率按照转出各个代销机构的费率,具体以转出申购补差费率及申购补差费率的情况而定。
6.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在修改转换业务之日为T+2日(含)之后,T+2日向销售网点提交本公司确认的转换业务的修改是否成功。
风险提示: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本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本基金投资收益。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业绩往业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不对基金业绩的持续性与最低收益保障作出承诺。公可在此范围内广大投资者,基金管理人不承担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了解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30日